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6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经江苏省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相关部门确认,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天津新日电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新日”),江苏新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日外贸”)以及湖北新日电动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新日”)于2017年6月13日至2018年3月26日期间,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共计1399.66万元(未经审计)。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879.66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告净利润的115.54%;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520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告净资产的0.98%。公司及控股股东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得时间	补助金额	会计科目	收款单位	文件依据
1	2016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2017.6.21	3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市政府关于2016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苏科计函〔2016〕10号)
2	2016年度高技术企业奖励资金	2017.6.27	10	营业外收入	湖北新日	关于2016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的通知(苏科计函〔2016〕10号)2016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奖励资金的公示
3	2016年度无尘车间建设专项资金(奖励资金)	2017.6.29	458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2016年度无尘车间建设专项资金的公示
4	出口信用保险补贴	2017.7.20	3.06	营业外收入	新日国际	关于拨付2017年度省商务厅出口信用保险补贴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5	2017年度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2017.8.4	37.31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拨付2017年度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
6	2017年度无尘车间建设专项资金(奖励资金)	2017.8.7	13.62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拨付2017年度无尘车间建设专项资金(奖励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7	2017年度专利资助资金	2017.8.26	1.45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拨付2017年度无尘车间建设专项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8	2016年度专利资助资金	2017.9.19	1.45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拨付2016年度专利资助资金(奖励资金)的通知
9	2017年度专利补贴	2017.9.20	8.07	营业外收入	湖北新日	关于2017年度专利补贴
10	2016年度引智项目经费	2017.9.22	1.01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2016年度专利补贴
11	2016年度无尘车间建设专项资金(奖励资金)	2017.10.16	7.98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2016年度无尘车间建设专项资金(奖励资金)的通知
12	土地扶持资金	2017.11.6	10.82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2016年度无尘车间建设专项资金(奖励资金)的通知
13	2017年度无尘车间建设专项资金(奖励资金)	2017.11.27	45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拨付2017年度无尘车间建设专项资金(奖励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14	2017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017.12.6	7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拨付2017年度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奖励资金)的通知
15	2017年度一批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2017.12.14	60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拨付2017年度一批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的通知
16	“大湖奖”设计大赛一等奖	2017.12.20	1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第八届“大湖奖”设计大赛一等奖获奖名单
17	“大湖奖”设计大赛二等奖	2017.12.20	5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第八届“大湖奖”设计大赛二等奖获奖名单
18	企业信用评价等级	2017.12.26	5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2017年度江苏省企业信用评价等级的通知
19	2017年度无锡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17.12.29	86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拨付2017年度无锡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苏财规〔2017〕1号)
20	2017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政策奖励	2018.2.11	90.68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2017年度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政策奖励的通知
21	上市费用补贴	2018.3.26	431.36	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	关于2017年度上市费用补贴的通知
22	2017年度第八批次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017.9.8	520	递延收益	湖北新日	关于2017年度第八批次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
合 计		1399.66	-	-	-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以上各补助项目已陆续到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及控股股东公司获得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879.66万元,作为营业外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及控股股东公司获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为520万元,计入递延收益,根据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其他收益科目。上述收到的政府补助预计会对公司2017年度及以后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787 证券简称:新日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7

江苏新日电动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并签署国有建设 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被担保人名称:新纶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0日

注册资本:42,000万元

注册地址: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20号

法定代表人:傅博

经营范围:铝箔的制造、销售;补强板、电源板和机芯模组材料的销售;新型材料及其衍生产品的研发、聚酯薄膜材料销售;光学胶带、高净化胶带、高净化保护膜、散热膜等制造;先进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前沿新材料及其制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新纶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同属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功能材料、产业链条部分。

主要业务状况:2017年1月31日,常州新纶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136,923.56万元,负债总额78,976.91万元,净资产67,946.64万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78,946.29万元,净利润13,109.34万元(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担保事项如下:

担保范围:新纶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向银行综合授信所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13,000万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诉讼费及律师费等。

担保金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

担保期限:担保期限为2018年1月21日起至2019年1月20日。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独立董事吴智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8-030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被担保人名称:新纶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0日

注册资本:42,000万元

注册地址: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20号

法定代表人:傅博

经营范围:铝箔的制造、销售;补强板、电源板和机芯模组材料的销售;新型材料及其衍生产品的研发、聚酯薄膜材料销售;光学胶带、高净化胶带、高净化保护膜、散热膜等制造;先进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前沿新材料及其制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新纶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同属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功能材料、产业链条部分。

主要业务状况:2017年1月31日,常州新纶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136,923.56万元,负债总额78,976.91万元,净资产67,946.64万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78,946.29万元,净利润13,109.34万元(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担保事项如下:

担保范围:新纶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向银行综合授信所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13,000万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诉讼费及律师费等。

担保金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

担保期限:担保期限为2018年1月21日起至2019年1月20日。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独立董事吴智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02 股票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2018-021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新纶申请银行授信 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被担保人名称:新纶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0日

注册资本:42,000万元

注册地址: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20号

法定代表人:傅博

经营范围:铝箔的制造、销售;补强板、电源板和机芯模组材料的销售;新型材料及其衍生产品的研发、聚酯薄膜材料销售;光学胶带、高净化胶带、高净化保护膜、散热膜等制造;先进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前沿新材料及其制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的除外。

《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新纶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同属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功能材料、产业链条部分。

主要业务状况:2017年1月31日,常州新纶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136,923.56万元,负债总额78,976.91万元,净资产67,946.64万元;2017年实现营业收入78,946.29万元,净利润13,109.34万元(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担保事项如下:

担保范围:新纶新材料(常州)有限公司向银行综合授信所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13,000万元的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全额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诉讼费及律师费等。

担保金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3,000万元。

担保期限:担保期限为2018年1月21日起至2019年1月20日。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独立董事吴智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002 股票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2018-021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